

西部系列

绝望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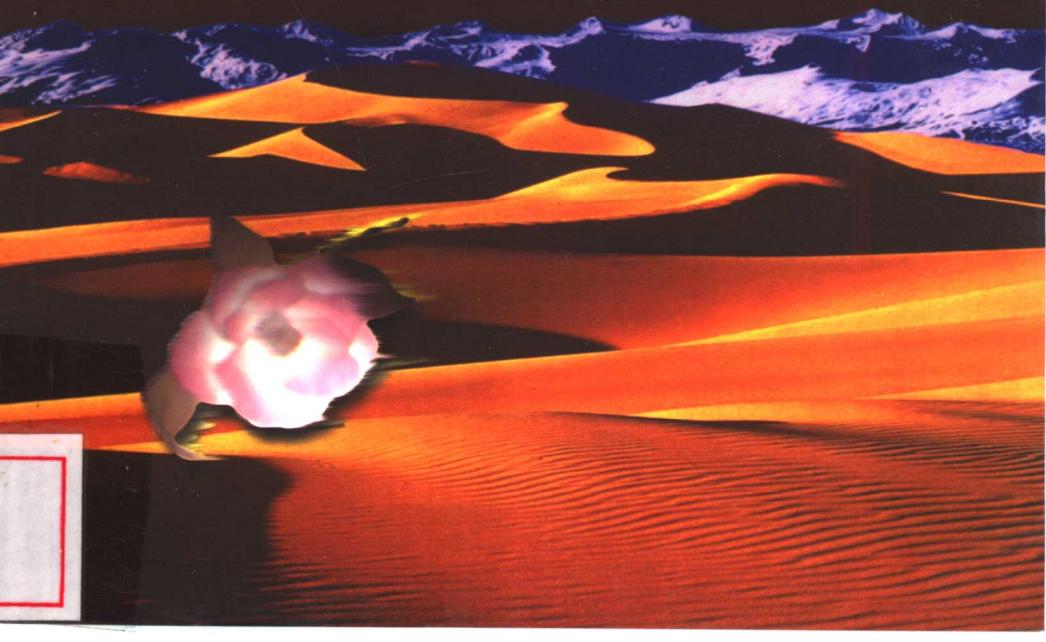
juedi taowang

赵光鸣 著

花城出版社



绝望地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



207449796

I2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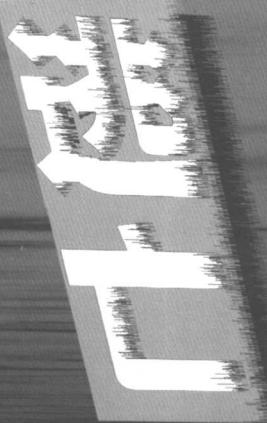
Z304

决堤淘网

juedi taowang

赵光鸣 著

花城出版社



... 74497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绝地逃亡

赵光鸣著

- 广州:花城出版社,2004.3
(西部系列)

ISBN 7-5360-4143-8

I . 绝 ...

II . 赵 ...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79179 号

责任编辑:温文认

技术编辑:薛伟民

平面设计:王惠敏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印刷厂

(广州市滨江东路 500 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11.75 1 插页

字 数 270,000 字

版 次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8,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4143-8/I·3340

定 价 18.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内 容 简 介

善良美丽的村姑任英子受后母及其儿子欺凌，为抗辱失手杀“兄”而走上逃亡路。途中结识泰娃，结伴同行，越戈壁、荒漠、天山，行程数千里，饥寒交迫，九死一生，终于到达乐土驿，找到生母。公安部门一直在追寻杀人嫌疑犯。历尽劫难后英子选择了自首。以泰娃为代表的盲流们面临着被强行遣返的命运。仅仅为了有地种，为了活命，他们以生命抗争。

这是西部盲流的悲壮之歌。大漠里时隐时现的金牌楼，神秘的护宝人与寻宝人的相残，沙漠里的苦行者，遗世独立的远古遗民，雄峻多情的天山，水草丰茂的乐土驿……予人深深的震撼；男女情的描写，深柔、粗犷、含蓄、奔放，充斥着原生态的凄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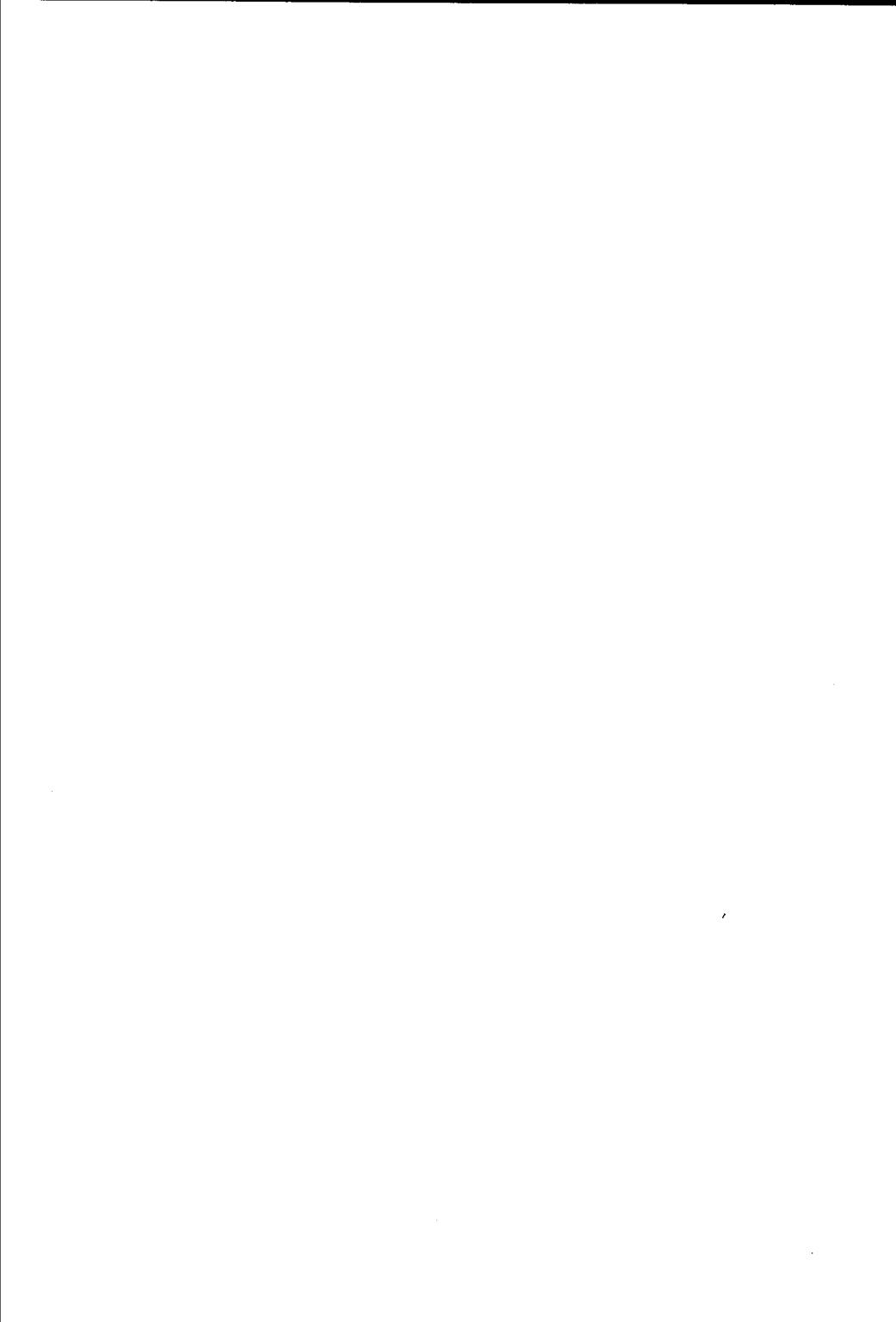
作者文笔老到，人性刻画深刻度准确度把握得当，显得各各不同，丰富多彩，使作品颇具震撼力和可读性。

目 录

第一部 血光之灾.....	(1)
第二部 亡命绝域.....	(67)
第三部 河谷中的乐土.....	(167)
第四部 穴居的人们.....	(277)

第一部

血光之灾



—

任英子早就想杀人了。这念头在她还无力杀人的时候恐怕就已经产生了。在想象中杀人是弱者获取报复快感的一种方式，它和真正操刀杀人的区别在于，它可能永远都停滞在头脑中而压根儿没有想到要付诸实施。

在任英子心中，她的后娘汤氏大约已经被她杀死过几回了。而汤氏带来的两个儿子则死得更加频繁和惨烈。在想象的杀戮中泄愤，的确给了她些许的安慰和快乐。

英子的仇恨，并不始于汤氏嫁给她爹任德之时，而始于她爷爷任百川被埋葬于野云岭任家坟场之后。在任老汉还在世的时候，老汉对孙女英子的慈爱和庇护，使汤氏及其两个大英子好几岁的儿子不敢造次妄为。而汤氏伪装的孝顺和贤淑，使老汉感到宽慰并引以为自豪。这个拖油瓶子的寡妇汤氏，是老汉托人物色并首肯同意的，他自信他为大儿子续弦的这个寡妇，比被他用鞭子驱出任家大门的那个大儿媳汪明秀要强得多。别的不比，单是人品，就比那没廉耻的女人强出百倍。老汉对自己的眼力非常欣赏，而汤氏也投其所好地让他的自我欣赏有根有据。在他病入膏肓的最后时刻，他对这个女人的信任程度远远超过对他的大儿子任德和次子任诚。弥留之际他最后的话差不多都是给这女人叮嘱的，其中有一句就是关于英子的：“娃没了亲娘，娃可怜哩……你就是她的娘……你们要好好待她……”

得到再一次的言之凿凿的保证后，百川老汉在儿孙们的号

啕哭声中，放心地撒手去了。死前的回光返照，使他的大骨骼的黑瘦脸清癯鲜润，安详华贵。

那时候任英子还不满 14 岁，刚刚进了中学。后娘汤氏对她实行特别关照的第一个步骤便是让她辍学：“从明天起，你不要到学校去了，都背朝日头面朝黄土地忙碌哩下苦哩，你清清闲闲、逍遙神仙样念书哩！”

英子惊讶地望着这女人，不相信爷爷死前涕泗横流的那女人就是眼前的这女人。“为啥哩？我爷爷说过不叫我念书了么？”

汤氏轻蔑地笑一笑说：“你爷爷还说过叫你念大学，将来出国留洋哩！他说叫你念书我不叫你念书，你心里不豁爽就到野云岭找他评理去！我等他夜里托梦来咒我哩！”

英子实在不希望汤氏的决定变成现实，她喜欢学校，喜欢读书和学校的老师，在荒山大塬包围的任家川，院墙环绕、老树四合、长满杂草野花、有着蟋蟀吟唱的学校，是个幽静、温馨和光明的去处。每天，只要一走进校门，就能闻到一股薄荷花似的清香味儿，这香味儿是一位名叫鲁兰芝的女老师身上散发出来的，这位年轻的女老师有着一双明亮晶莹的大眼睛。英子喜欢这位鲁老师站在黑板下讲课的样子，喜欢洒在讲桌和黑板上的阳光，喜欢老师明澈美丽的大眼睛。望着这样一双眼睛，会滋生出许许多多美好的念想。英子实在不愿意从此被隔绝在校墙之外，不愿意这位美丽的鲁老师从此远她而去。她给她爹说，她觉得这么重要的事爹一定能给她做主：“爹，为啥不叫我念书了哩？我喜欢念书，家里的事我又没少做，她为啥不叫我去学校了哩？”

刚刚从外边做完木工活的任德听完女儿的申诉，吧嗒着烟管，半晌没有言语。但他还是跟他的现任婆姨汤氏说了这件

事：“听说你不叫英子上学校了？为啥哩？娃在学校书念得好着哩，叫她再念上两年么！娃喜欢念书呢么……”

汤氏不为所动，斩钉截铁地说：“她喜欢念书，谁天生是下苦的劳碌命？她已经念了七年书，我家旺才、旺有连一天书都没念过，莫非她真是个玉叶金枝的小姐身，天生就该念书消闲的命么？哼，你还是少替她操点心的好，我看她骨子里就一副下贱相，将来跟她的娘都是一路货！”

“你看你，你看你，你说不叫她上了就不上了么，我不过就说一说呢么，你把话扯那么远做啥呢么！”任德委屈地说着，兀自吧嗒着烟管。

汤氏继续高声说：“横竖她迟早都是别人家的人，趁她还在娘家时节使唤她！这一大家子事情多着哩！从明天开始，叫她去打猪草羊草，烧水煮饭、缝缝洗洗的事都叫她干！另外，还得跟我看好布袋！她敢偷懒耍滑，我就拿她爷的羊鞭子抽她！”

任德是个毫无血性的人，他知道这件事他说了也不顶用。但说了毕竟也算替英子尽了一点他做爹的义务和责任。

“你看，我该说的都说了，你娘她就是不愿意么！”任德对女儿说，同时叹了口气，“唉！女娃儿么……”

英子又想到了她的叔叔任诚，也许叔叔能帮她一点忙。在她的心目中，叔叔任诚是一个远比她爹有力量和气概的人。

叔叔任诚是在英子她娘被驱走之后成家的，成家后就与任家分家自起炉灶另过。搬出任家屋院的任诚，在任家川靠峡口的地方盖了一处屋院，平常很少到任家院宅走动。百川老汉还在世的那两年，逢年过节的能看见他背扛着米面肉鱼或猎来的野物，送往老宅去孝顺自己年迈的爹。老汉归天后，他就难得再迈进任家屋院大门坎了。他和他的同胞亲哥哥，也是隔膜如

同路人，路上见了，客客气气地问候一声，便擦肩过去，绝少有亲情相聚的时候。未成年的英子，那时隐约地觉得叔叔搬走和她娘的被驱赶仿佛有些关系。她不知道那时任家院宅里发生了什么事，也许永远也不会弄清楚是怎么回事。但叔叔却从来没有冷淡过英子。英子的亲娘在的时候是这样，亲娘远走新疆之后仍是这样。家里有点什么好吃的东西，或者出门到五原镇、山丹、临泽带回来什么好吃好穿的，任诚总要给侄女留出一份，悄悄送到学校去，且总是叮嘱：“英子，你以后有啥难处，就来找你叔！叔去那边不方便，那边有汤家的人，叔不好去……你往后没事了就到叔家来，啊……”

英子哭了，她到了叔家见了叔婶就忍不住哭了。她拖着哭腔说了后娘汤氏不叫她继续念书叫她在家干杂活和带傻兄弟布袋的情况，以及自己的委屈。她希望叔叔能替她做主。

“叔，你给他们说说，好歹让我把初中念完么，念完了我就可以考初师，吃饭不要钱，不要他们负担，将来我也可以当老师，等于有了一份工作……叔，我喜欢念书，我功课好着哩！不信，你去问问鲁老师他们么……”

任诚也吸旱烟。他和任德吧嗒烟管的姿态很相像，脸部的大的轮廓也很像。只是弟弟比哥哥要高大魁梧，眉宇间多了几分英武精神。他们若一同走在山丹的街市上，仅凭外表人们一眼就能看出他们必定是同胞兄弟。但同一父母的精血造出的这一对兄弟在气质性情上却迥然相异。据死去的百川老汉说，兄弟俩落生的时候，哭叫的声音都大不一样，一个绵软，一个却极洪亮。所以，老二自小儿就会唱山曲儿，唱得远近闻名。

任诚心疼地听着侄女的哭诉和请求，低头沉吟一会儿，然后在鞋底上磕磕烟管，毅然地说：“好！我去跟他们说……我说是说，只是你那个后娘未必听得进去，那个女人……

唉……”

这是任百川老汉死后，他的第二个儿子第一次踏进任家老院宅大门。那天正好任德、汤氏及汤氏的两个儿子旺才、旺有都在。天正在下雨，他们都缩在家里非常无聊。特别是十九岁的旺才和十六岁的旺有，精力旺盛而又无处宣泄，雨下得很大哪儿都不能去，正百无聊赖地不知道该咋样打发下半天的辰光，见从不登门的二叔突然闯进来，都像按了弹簧似地跳了起来，惊讶得瞪圆了眼睛，好奇心使他们精神为之大振。但是，他们以往从未叫过他二叔，因为任诚从来也没有搭理过他们及他们的母亲汤氏。也正因为此，汤氏惊讶的程度并不亚于她的儿子。

任诚在这个宅院里生活过三十余年，对这里的一砖一瓦、一草一木都非常熟悉。他进来时有股主人的气势，使外姓人汤氏母子感到有些窘迫和气短。

任德望着自己的兄弟，说：“老二来啦？坐吧，快坐！”

任诚直截了当地说：“听说你们不叫英子念书了，这是为啥哩？她进中学不易，还有两年就初中毕业了，好歹叫她把初中念完么！”

任德说：“我也是这个意思么，我也说叫她念呢么……”

任诚耐着性子，破天荒叫了汤氏一声嫂子：“嫂子，我寻思叫英子辍学是你的意思，我今天求你了，你就给我这做小叔的一个面子，叫英子再念两年书吧！”

汤氏这时已从短暂的窘迫中恢复了神气，不再气短，而且觉得在她及她现在的丈夫面前，应该气短的恰恰是这个任家老二。因此，她对任诚刚进门时的自高自大感到不满，且在暗中决计不让自己退让。

她勉强笑一笑说：“二叔说话了，我还有啥说的哩！只是

如今的日子，只有出的，没有进的，说出来不怕二叔笑话，我们如今就连买盐打醋的钱，有时还得攒鸡蛋去换哩！”

任诚知道这刁钻女人在故意叫穷，说：“一点学杂费，几本书钱，能有多少花销？再说，英子又不是白吃不做，她上学，该她做的事又没有少做！”

汤氏咧嘴一笑说：“我们当家的，成天蔫头耷脑的伸展不开，他要有二叔的一半本事，这家境也不会弄成这样！”汤氏居高临下地望了自己丈夫一眼，又对任诚说：“我知道二叔疼英子哩，二叔说书学费杂费不多，索性二叔就担承着得了，本来……英子就该你管，她是你的亲骨血么！”

任诚没有料到这外姓女人最后会抛出这么一句，他愣怔地望着汤氏恶毒的脸，一股灼烫的血直往脑门上冲，火一样烧得他满脸通红。更令他不能容忍的是，汤氏的两个儿子也在一边朝着他笑，笑得十分邪恶与刻毒。那一瞬间他真想冲上前去，把这三个狗男女撕成碎片。但一看见旁边蔫耷脑袋的任德，想到英子紧接着的处境，他一下子就泄了气。

“我知道……我来给你们说，也是白费唇舌……本来我也不该管这闲事，我要忙的事多着哩……”任诚有气无力地说着，就往门外走。他看见早他一步跨出门的汤氏二儿子旺有，手里操着一柄刨锄，已做好了同他打架的准备。他轻蔑地望那半大小子一眼，朝院门走去。

他在生养过自己的地方受了一个外姓女人的窝囊气，无处发泄，便由着脚步朝荒塬野外走去。高原的雨有一时没一时的，川谷里下着，塬峁山野里却已经停了。任诚鬼使神差地就到了一个地方。这地方是个背静山洼，林坡的草山山脊在这里汇合成浓郁的一条绿色植被带，长满了野蔷薇、刺藜和一些其它的小半灌木。雨后的夕阳，这时已经冲破云围，光芒万丈地

悬在西面的群山上，给傍晚的这寂静山洼涂抹了一层辉煌的亮色，雨珠如同珍珠般明明灭灭，空气里飘散着百草万物和泥土的清香气味。任诚痴呆般地站着，望着大自然在这寂寞角落难得出现的美景，恍恍惚惚地好像进入梦境。这景象使他把记忆中许多被岁月埋没的细节都回想了起来。他的双眼发亮且分明地有些潮湿了。

二

拦羊的任诚那时候喜欢把羊们往这山洼里赶。这是指的早晚，早起他让羊们从这里过，晚了再从这里回，有时还在这里宿一夜，白板羊皮袄往地下一铺，天当被子地当床。这一天一天跟山野荒塬白云羊群为伍的日子，他过得挺自在，挺有滋味。他的爹任百川当了一辈子的拦羊的，不想让他的两个儿子再抓放羊鞭子了，就让他们跟五原镇木器社的老舅白高升学木工。他没料到生性拙钝的老大任德倒学成了个半拉木匠，精细活儿出不了，乡村里修个车排车轴大梁，安个农具什么的粗活倒挺在行。而他期望很高的老二，却根本对当木工不感兴趣。打发他出去学手艺的那些日子里，任诚认识了瘸腿的河州流浪汉子高三录。那个吃百家饭、浪迹天涯的河州汉子身世模糊。其时正在五原镇上混迹，晚上住在白高升的堆满刨花锯末的木工作坊里，白天则挨家挨户给人家劁鸡、散兽药，或给人把脉问诊。三录生性乐天，有说不完的见识和奇闻轶事，且喜欢唱小曲儿，河州、宁、青的花儿，康县、礼县、武都的山曲，秦腔郿鄠戏样样都能唱，唱得韵味十足，出神入化。任诚对这个

奇人十分着迷，说学木工手艺不如跟高三录学吃百家饭的本事，发誓跟定三录，也去满世界闯荡。但有那么一天，萍踪无定的流浪汉忽然消逝了，一去不返，从此再没在五原镇一带露过面。

任诚学木匠不成，老舅说：“这小子心花，学啥啥不成，还是回去拦羊吧！”任诚也寻思高三录为何不愿带他走，想来想去，想起三录说过同老舅白高升相类的话。三录会相术，一次面对任诚端详注视良久，说：“你命中注定出不了远门，方圆一二百里的路，你绕圈圈走。”

任诚不解，问：“为啥哩？”

三录说：“你是平脚板么！”

三录笑得诡秘，任诚知道他没有把要害的话说出来，便也不再问。他估摸三录没说出的话，大约与女人有关。这类玩笑平时说得多了，任诚并不在乎。

任诚回到任家川，果真去当了拦羊人。任百川见他喜欢漫山遍野地跑，只好由他去。他把羊们拦到有草的地方，由它们慢慢地蠕动，自己找个背风的草窝一躺，要不就扯起嗓门，唱从高三录那儿学来的山曲儿。他的嗓门洪亮，唱得高亢，颤悠悠且极有韵味。荒山高塬干活的或者走路的，都喜欢听他唱。渐渐地唱出了点名声，那年县上举办民歌民谣擂台赛，请他去唱，还给他颁了一项优秀民歌手奖呢。老舅白高升说他心花，含有一般的贬意。其中也包括男女情事在内。其实当时的任诚，对这种事情还很懵懂。他生得高大伟岸，英眉亮眼，热天时裸露的胸脯、膀子、脖子，黑光油亮，结实如同铜铸一般。加之他会唱那么多山曲儿，颇得年轻女子们的好感。但他对于投给他的那些热烈期望的目光并不怎么留心在意，却鬼使神差地喜欢往野云岭的打石场那边跑。

打石场座落在野云岭西北角的青石山坳里，只有两三间工棚，为首的老人石匠汪山泰，据说年轻时在峡口一带当过打劫商队的土匪，以后流落到野云岭，靠石匠手艺为生。野云岭石场的位置，公社化时划归新风社管辖，于是汪山泰也就成了新风社的人，仍干自己的石匠营生。老人石匠只有一个独生女儿，名叫明秀，另外还有两个称他为叔伯的远房侄子，跟着他一起青石堆刨食。汪石匠的活儿终年不断，除了建房造屋奠基用的条石、立柱、阶石，还打凿墓碑石。远近的人们家里添了新坟，便都来找他。所以这研凿的营生虽苦，却是汪石匠不愁断水的衣食之源。在寂静的山野里，那叮当叮当的敲击声，始终极有节奏和韵味地响着，就像钟摆一样。

石匠的女儿明秀在山野中长大，出落得楚楚动人，一双大眼睛像驼羔眼一样晶莹明澈，流盼有神，加之发育得又好，高挑身条，该突出的地方皆突出得略有些夸张，显出乡野女子中难得见到的优美曲线。明秀偶然下一次山，到附近的村寨或更远一点的五原镇采买生活用品，能热切地感受到异性男人们目光的灼人。这些目光的灼热，连汪石匠不久也察觉到了，年轻时节自己也风流荒唐过的老人石匠，知道一条既浅显又深奥的道理，世上任何事情都可以禁止，惟独吃饭和交媾这两件事是禁不住的，尤其后一件事，即使成了禁果，也有人天不怕地不怕地去偷吃，且越吃越想吃。石匠以自己偷吃禁果的经验去揣测自己的女儿和可能同他女儿有关的男人，于是减少了单独派女儿下山采购的次数，且暗中开始为女儿物色他认为合适的夫婿人选。

这人选就是任百川的大儿子任德。

石匠和拦羊的任老汉交往由来已久。在石匠的婆姨还在世的时候，拦羊的任百川就已经是汪家窝棚里的常客了。石匠同

老羊倌很谈得来，特别在他婆姨撒手去了之后，老羊倌的经常看顾成了石匠生活中一项不可或缺的内容。随着明秀的长大，为女儿择婿便成了他们两人话题中一个自然而然的内容。可以说，任家老大任德的人选是两个老汉共同合谋的结果。从石匠这方面说，他不希望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他不知底细的人家。而任百川是他很信得过的人，这种信任便很自然地荫及他的儿子，他相信老子靠得住儿子也一定靠得住。而从任老汉这方面说，两个儿子里更适合石匠标准的自然是老大任德，且按兄弟的先后顺序，找媳妇也得按长幼的次序来。他们合计好以后，又结伴去了一趟五原镇，在白高升的木器社里见到正在埋头干木工活的任德。其时脾气率直、倚老卖老的白木匠正在大骂任家老二任诚的不务正业，骂他好好的木工手艺不学，倒跟着高三录满世界乱跑着学劁鸡去了。

任老大任德给他未来的岳丈留下了勤勉、忠厚且多少有些木讷的良好印象。在老汉看来，人木讷些不是缺点而是优点，他不喜欢巧嘴利舌的男人。他对任德的身坯模样也还满意。任德虽没有他的弟弟那样魁梧英俊，却也找不到什么毛病，一张国字脸周周正正，且结实健壮。石匠觉得未来的女婿在身体相貌上一定要同女儿般配，任德在这方面以及人品上都令他满意。

他对他的朋友老羊倌说：“行哩，小伙子实诚，就他了！”

任百川没想到这门亲事就这么谈妥了，心里高兴，请石匠在五原镇的民勤人胡六饭馆里喝了半斤白烧。他们合谋商议的这事儿，当时没有声张，被他们商议的男女双方都被蒙在鼓里。他们决计暂时不让他们知道，更不必让外边不相干的人知道，拖一段时间的理由是石匠的家里不能突然地就没了女人，尽管女儿迟早都要走，但对于石匠来说，晚走一天总比早走